

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3
一、单位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9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9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3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六部分 附件	·30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负责组织实施房屋征收、征用与补偿具体工作；与被征收人签订补偿协议工作；负责组织被征收人确定房屋评估机构工作；负责拆除现场的文明施工和安全生产；负责房屋征收、征用及补偿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信息报送、立卷归档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结构上看，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为 1 个独立的决算编报单位，是武汉市洪山区城区改造更新局下属二级单位，无下级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10.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6.2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9.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0.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80.9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6.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7.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777.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777.05	总 计	62	777.0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777.05	777.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8	69.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8	69.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4	57.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4	1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8	50.8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6	2.2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6	2.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62	48.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14	45.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48	3.4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0.97	580.9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4.77	514.7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14.77	514.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6.20	66.2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6.20	66.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12	76.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12	76.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90	48.9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34	10.34						
2210203	购房补贴		16.88	16.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777.05	705.11	71.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8	69.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8	69.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4	57.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4	1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8	45.14	5.7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6		2.2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6		2.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62	45.14	3.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14	45.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48		3.4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0.97	514.77	66.2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4.77	514.7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14.77	514.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6.20		66.2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6.20		66.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12	76.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12	76.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90	48.9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34	10.34				
2210203			购房补贴	16.88	16.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10.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6.2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09	69.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88	50.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80.97	514.77	66.2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6.12	76.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7.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777.05	710.85	66.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777.05	总 计	64	777.05	710.85	6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710.85	705.11	5.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8	69.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8	69.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4	57.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4	1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8	45.14	5.7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26		2.2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6		2.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62	45.14	3.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14	45.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48		3.4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4.77	514.7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4.77	514.7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14.77	514.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12	76.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12	76.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90	48.9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34	10.34	
2210203			购房补贴	16.88	16.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7.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2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6.62	30201	办公费	5.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0.68	30202	印刷费	0.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03.31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54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54	30207	邮电费	0.0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1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5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26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4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2.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4.24			
30307	医疗费补助	4.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51			
30309	奖励金	0.06	30229	福利费	8.8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8			
	人员经费合计	584.86		公用经费合计				120.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6.20	66.20		66.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20	66.20			66.2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6.20	66.20			66.2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6.20	66.20			6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95		0.95		0.95		0.95		0.95		0.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77.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57.74 万元，下降 16.9%，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度 17 名在职人员从企保转至机事保，单位追加人员经费补缴以前年度机事保金额 182.35 万元，2023 年度无此经费；二是 2023 年度年中调整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两湖隧道(东湖段)项目经费 66.2 万元用于债券利息还款；三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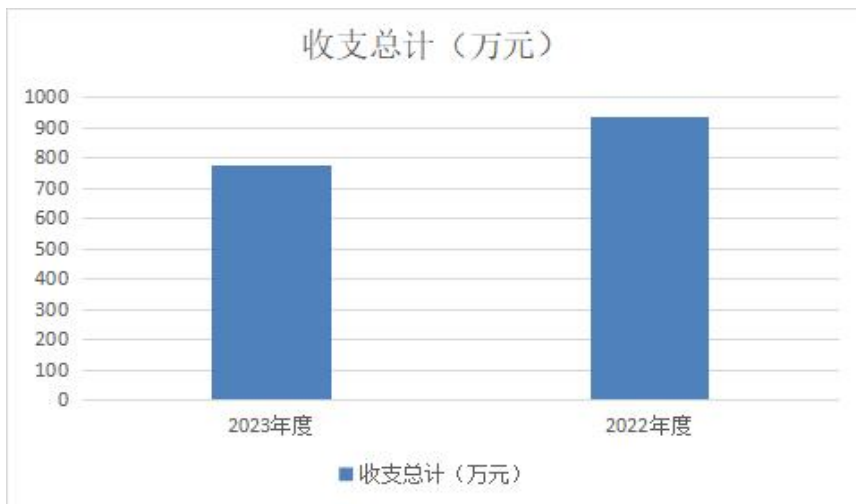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777.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57.74 万元，下降 16.9%，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度 17 名在职人员从企保转至机事保，单位追加人员经费补缴以前年度机事保金额 182.35 万元，2023 年度无此经费；

二是 2023 年度年中调整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两湖隧道(东湖段)项目经费 66.2 万元用于债券利息还款；三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7.0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77.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57.74 万元，下降 16.9%，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度 17 名在职人员从企保转至机事保，单位追加人员经费补缴以前年度机事保金额 182.35 万元，2023 年度无此经费；二是 2023 年度年中调整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两湖隧道(东湖段)项目经费 66.2 万元用于债券利息还款；三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其中：基本支出 705.11 万元，占本年支出 90.7%；项目支出

71.94 万元，占本年支出 9.3%。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77.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57.74 万元，下降 16.9%。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度 17 名在职人员从企保转至机事保，单位追加人员经费补缴以前年度机事保金额 182.35 万元，2023 年度无此经费；二是 2023 年度年中调整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两湖隧道(东湖段)项目经费 66.2 万元用于债券利息还款；三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0.8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223.94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度 17 名在职人员从企保转至机事保，单位追加人员经费补缴以前年度机事保金额 182.35 万元，

2023 年度无此经费；二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2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66.2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2023 年度年中调整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两湖隧道(东湖段)项目经费 66.2 万元用于债券利息还款，2022 年度无此经费。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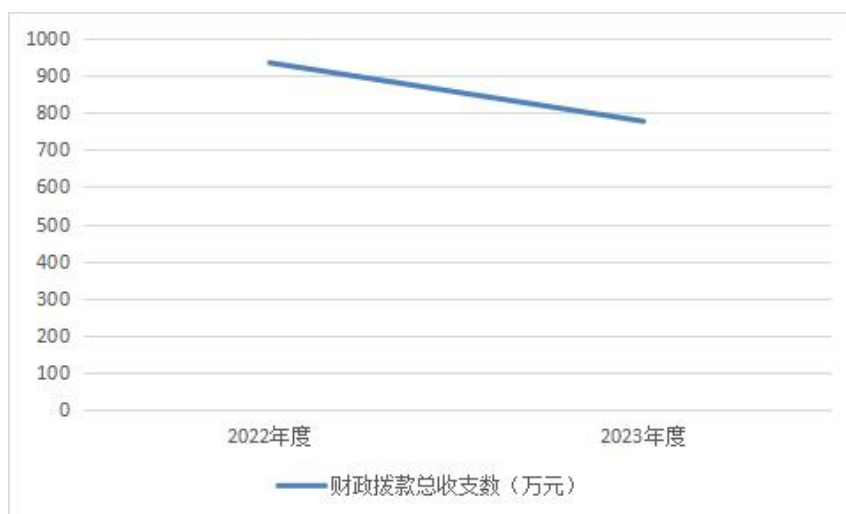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0.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5%。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3.94 万元，下降 24%。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度 17 名在职人员从企保转至机事保，单位追加人员经费补缴以前年度机事保金额 182.35 万元，2023 年度无此经费；二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0.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08 万元，占 9.7%。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及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50.88 万元，占 7.2%。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缴费、医疗费报销等。

3. 城乡社区（类）支出 514.77 万元，占 72.4%。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绩效、公用经费、日常运转类项目经费等。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76.12 万元，占 10.7%。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60.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0.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事保基数调整，年中调整追加预算缴交机事保。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退休，调整追加预算用于一次性支付职业年金做实金额。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退休，发放一次性退休奖励津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追加预算，用于支付职工 2022 年度医疗费报销。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83.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初调减本单位水、电、邮电、物业等公用经费指标至局机关，由局机关统一支付；二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90.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职工退休，住房公积金经费支出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0.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5%。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6.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05.1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84.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20.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66.2 万元，本年支出 66.2 万元，年末结转和

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66.2 万元，主要用于两湖隧道(东湖段)项目债券利息还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2.34 万元，下降 71.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为 8.8 万元，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各项公用经费支出，调减“三公”经费全年预算为 0.95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2.3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为 8.8 万元，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各项公用经费支出，调减“三公”经费全年预算为 0.9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主要用于车辆年检、维修及保险费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预算。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武汉市洪山区城区改造更新局下属二级事业单位，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9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日常征收工作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

备 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部门领导下统一组织开展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5.7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单位为武汉市洪山区城区改造更新局下属二级事业单位，未独立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710.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66.2 万元在部门领导下合并至部门开展 2023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城区改造更新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武汉市洪山区城区改造更新局部门统一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本单位没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从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本单位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照项

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单位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医疗费报销及一次性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74 万元，执行数为 5.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用于职工医疗费报销、退休人员一次性奖励等。按要求完成任务，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提出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照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

按照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决算信息公开未涉及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一）推进城市更新及房屋征收实施

对城市更新及房屋征收项目坚持提前介入、超前谋划，认真做好项目规划论证、经济测算等工作，在充分论证项目实施可行性的基础上，科学编制 2023 年度城市更新和房屋征收计划。加强项目盘整、分类策划，对条件相对成熟、成本较低的地块进行集中攻坚，形成快拆快挂、资金快进快出的工作模式，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对难度较大、成本较高的地块积极寻找合作企业，加强与市城建集团、市城投集团合作，探索项目市区联动推进路径。同时，对既往项目持续跟踪推进，待条件具备、时机成熟后及时列入当年增补计划，及时启动项目实施。

2023 年旧城改造项目启动了理工大化专楼旧改项目房屋征收预签约工作；启动了省假肢厂宿舍片、181 厂及曹家湾片、理工大化专楼的入户调查工作；复核了武汉市邮科院职工家属区片被征收房屋调查数据，认定了征收范围内的未经登记建筑；启动了高压小区、省妇幼家属区、华农三角地片征收项目还建房收房工作。

（二）服务市级重点工程项目，扎实推进征地征收工作

根据 2023 年市城建计划，洪山区承担市级城建项目 30 个，计划征地约 830.24 亩、房屋征收约 23.08 万 m²。截至目前，完成征地约 369.98 亩，占比 44.6%，完成房屋征收

12.14 万 m²，占比 52.6%。所有项目中已完成轨道交通 11 号线东段二期关山大道站、虎泉站、虎泉站换乘通道、关山大道站至光谷广场区间、轨道交通 11 号线三期江安路站、轨道交通 12 号线团结大道站、汪家墩站、富安街站、茶叶所站、武昌火车站至中央花园区间、新港线武汉火车站至铁铺岭站明挖区间、东湖新城中高压迁改项目等 12 个项目征地及房屋征收工作。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推进城市更新及房屋征收实施	<p>对城市更新及房屋征收项目坚持提前介入、超前谋划，认真做好项目规划论证、经济测算等工作，在充分论证项目实施可行性的基础上，科学编制2023年度城市更新和房屋征收计划。加强项目盘整、分类策划，对条件相对成熟、成本较低的地块进行集中攻坚，形成快拆快挂、资金快进快出的工作模式，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对难度较大、成本较高的地块积极寻找合作企业，加强与市城建集团、市城投集团合作，探索项目市区联动推进路径。同时，对既往项目持续跟踪推进，待条件具备、时机成熟后及时列入当年增补计划，及时启动项目实施。</p>	<p>2023年旧城改造项目启动了理工大化专楼旧改项目房屋征收预签约工作；启动了省假肢厂宿舍片、181厂及曹家湾片、理工大化专楼的入户调查工作；复核了武汉市邮科院职工家属区片被征收房屋调查数据，认定了征收范围内的未经登记建筑；启动了高压小区、省妇幼家属区、华农三角地片征收项目还建房收房工作。</p>
2	服务市级重点工程，扎实推进征地征收工作	<p>2023年，我区承担30项市城建项目征地、房屋征收工作，完成征地约830.24亩、房屋征收约23.08万m²；承担城市更新及房屋征收改造拆除总任务为74.80万m²。编制鲁磨路信创产城片、街道口大学之城片、虎泉创客街区片、白沙滨江产城融合片4个更新单元实施方案。</p>	<p>市级重点工程完成征地369.98亩，完成率44.6%；完成房屋征收12.14万m²，完成率52.6%。城市更新完成改造及拆除24.8万m²，完成率33.2%，完成保留绿中村整治10.5万m²，完成率70%。形成鲁磨路片更新单元实施方案编制成果，通过市更新领导小组专题会议审议。街道口大学之城片、虎泉创客街区片、白沙滨江产城融合片3个更新单元实施方案正在编制中。完成了自建社区选择东方雅园4期的被征收人签改工作。</p>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本单位本年年无其他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度医疗费报销及一次性奖励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2023年度医疗费报销及一次性奖励项目自评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填报日期：2024.1.17 自评得分：100分

项目名称		医疗费报销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74万元	5.74万元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及时完成医疗费报销及奖励支付			及时完成医疗费报销及奖励支付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3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支出金额	5.74万元	5.74万元	3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履行职能、发挥核心作用，维护社会稳定	≥98%	≥98%	3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